第七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 (复旦大学)的复旦大学威胁响应与监测预警服务的 的 采购活动,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复旦大学威胁响应与监测预警服务</u>,属于<u>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</u>;承建企业为<u>(上海伦伟实业有限公司)</u>,从业人员<u>99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48761.5545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606.4194</u>万元,属于<u>(小型企业)</u>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 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上海伦伟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: 2024 年 12 月 5 日